

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财政局  
中国人民银行阿坝州中心支行  
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经济和信息化局

文件

阿州财金〔2020〕40号

关于转发《关于疫情防控  
财政金融相关政策执行口径的补充通知》  
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财政局、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，人民银行汶川、  
松潘、九寨沟县支行：

现将财政厅 人民银行成都分行 经济和信息化厅  
《关于疫情防控财政金融相关政策执行口径的补充通知》  
（川财金〔2020〕17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《关于疫情防控财政金融相关政策执行口径的补  
充通知》（川财金〔2020〕17号）



阿坝州财政局



阿坝州经济和信息化局



中国人民银行阿坝州中心支行

2020年6月5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---

抄送：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州农业农村局、州商务和经济合作局、  
州市场监管局、州地方金融工作局，州信用联社。

---

阿坝州财政局办公室

2020年6月5日印发

---